



哈尔滨音乐学院  
HARBIN CONSERVATORY  
OF MUSIC

# 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度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哈尔滨音乐学院

代码: 14560

授权学科

名称: 音乐

( 类别 )

代码: 135200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2024 年 3 月 12 日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概况

音乐专业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哈尔滨音乐学院是全国十一所专业音乐院校中拥有音乐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四所专业音乐院校之一，也是东北三省唯一拥有音乐专业博士学位的专业音乐院校。音乐专业于2018年获批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23年获批博士专业学位授予权。

音乐专业拥有一支中西合璧、德艺双馨的教师队伍，包括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获得者、中国器乐电视大赛总决赛亚军获得者、全国声乐展演入选者、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获奖者、文化和旅游部2022-2023年度“时代交响”创作作品扶持计划入选者等。

音乐专业现设置声乐表演、器乐表演、作曲与指挥、钢琴合作艺术等4个二级研究方向和音乐创意设计等1个服务现代产业发展的特色方向，将“教演研创”有机结合，以培养应用型高层次人才、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为导向，以巩固优势、强化特色、协同创新为重点，推动音乐文化互鉴互惠，全面助力龙江音乐文化与社会经济发展。

### 二、质量建设年度基本情况

#### （一）人才培养方面

1.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稳步推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以学生为本”工作理念，落实“三优”人才培养目标，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核心价值观践行为引领，以学风建设为主线，

以音乐思政为特色,以队伍建设为保障,以强化日常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综合素质为重点,以资助育人、就业育人、心理育人、服务育人为抓手,扎实推进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格局。

**2. 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改革不断深入。**接收硕士研究生推免生工作顺利完成,本年度录取3名推免生,人数创造历史新高;完成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论证和专业目录上报工作;完成本年度自命题试题命制工作,创新命题机制,采用校内命题和校外命题相结合方式;圆满完成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本年度录取硕士研究生72人。

**3. 圆满完成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实施办法(试行)》,规范研究生毕业管理和学位授予工作,建立科学的分流机制。授予艺术硕士学位52人,标志着我院高层次“三型”(理论型、创作型、表演型)人才培养格局日趋完善。制订《哈尔滨音乐学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试行)》,共评选1篇优秀学位论文,并对师生予以表彰。

**4. 研究生导师队伍动态选聘机制稳步实施。**完善研究生导师岗位管理办法,研究制定音乐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的岗位选聘条件,推动俄籍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组织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认定和招生注册工作,16人具备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其中包含外籍导师9人;6人准予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招生注册。

**5. 研究生导师培训体系日趋完善。**成立哈尔滨音乐学院

研究生导师培训中心，举办 2023 年黑龙江省音乐专业研究生导师培训会，健全省校系三级培训体系。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导师体系化、常态化培训和分领域导师培训专题项目，进一步提升研究生导师自身学术素养和指导水平，促进我院研究生培养质量。

7. **“精优培育计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教育创新与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校级项目评选和省级项目的推荐工作以及已立项省级项目的结项及在研项目建设工作，共培育建设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4 个、研究生导学思政团队（导师）建设项目 1 个、研究生课程思政课程建设项目 2 个。

8.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成效初显。**协同教务处组织完成了拔尖创新人才的年度考核和结项考核，3 名硕士研究生顺利结项，4 名硕士研究生顺利通过年度考核，举办高水平专场音乐会 7 场，累计培养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 9 名，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和培养的示范引领作用初步显现，参选学生的专业能力明显提高。

9. **研究生创新实践体系建设加快发展。**举办“乐海研途”哈尔滨音乐学院首届研究生艺术节，通过举办专业比赛、研究生论坛、创新创业竞赛、学术讲座、音乐会等方式，支持研究生开展创新实践活动，艺术节期间共组织开展 23 场专项活动和 21 场教学活动；围绕“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的建设需求，以博士生为主要资助对象，设立研

究生创新实践项目，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创新实践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组织开展2023年度申报遴选工作，切实加强我院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

**10. 产教融合育人机制取得突破。**依托中俄交响乐团，成立哈尔滨音乐学院乐队学院，健全以实践创新能力培养为重点的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以实践和实训课程为主体的研究生进修课程体系，面向校内外开展研究生进修教育。

### (二) 师资队伍方面

**1. 注重师德师风建设。**夯实师德教育，全年共举办5期“师德大讲堂”专题讲座。编辑印发全省高校师德先进个人和集体事迹材料，大力宣传身边的师德先进典型，在第39个教师节来临之际，举办教师节表彰大会，表彰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中作出突出的教师们，走访慰问专家学者。完成2023年度教师师德年度考核。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有效防范教育“微腐败”。继续开展全院教职工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研。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青年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实施意见》，鼓励青年教师积极投身教育。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依法依规处理师德失范行为。

**2. 积极引进各级各类人才。**根据学院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需要，积极引进国内外各类优秀人才，2023年共引进专任教师7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的1人，具有博士学位的1人，毕业于中央音乐学院等国内外专业音乐学府的7人，以黑龙江大学副教授、青年歌唱家周虹池博士为代

表的一批优秀人才补充到学院师资队伍中来。

**3. 加强高层次人才培育。**持续推进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遴选培育，2023年学院有1人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支持计划，1人入选省留学归国人员资助计划，1名教师考取中国音乐学院博士。在第二批黑龙江省高层次人才认定中，1人认定为D类高层次人才、1人认定为E类高层次人才。

### （三）艺术实践方面

**1. 艺术实践获奖硕果累累。**2023年学院师生在国家级、省部级比赛获奖百余项。其中包括，民声系教师王继明、丁明超入围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半决赛；3人入选第十五届全国声乐展演，其中民声系教师王继明获“优秀人才”称号；管弦系舞蹈表演原创作品《舞秧歌的她》入围第十三届“桃李杯”全国青少年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民乐系学生参加第二届“关东杯”东北地区民乐艺术节获奖多项等。

**2. 艺术精品不断推陈出新。**2023年创作30多项，音乐创作中心收到2023年委托创作的作品多部。如张磊的交响乐《盘古河》；刘峤的组曲《东北亚颂情》一双簧管与乐队与歌剧《八女投江》；王晓雯（编导）的现代舞蹈《呼兰河的记忆》等。

### （四）社会服务方面

2023年学院举办各类演出七十余场。其中，举办哈音午间音乐会12场；哈工大哈音共建美育活动6场；冰凌花——永远的赵一曼巡演11场；2023哈尔滨勋菲尔德弦乐比赛

展演 5 场；全国专业音乐学院教学成果展示 3 场；哈尔滨音乐学院周末音乐会 2 场；“大兴安岭极地森林生态康养季暨漠河第三十三届北极光节”以及“哈尔滨音乐学院首届北极夏至音乐节”4 场；老会堂音乐会 5 场；民乐系“星星音乐会”13 场；到基层、到边疆演出 2 场；高雅艺术进校园 4 场；资助高水平教师举办音乐会 1 场；首届中国打击乐艺术周打击乐专场音乐会 2 场；国际钢琴法艺术节 4 场；音乐厅里的思政课 1 场；长江之韵 1 场；新年音乐会 1 场等展演活动。

### （五）国际合作方面

1. 成功组建“中俄音乐联盟”。2023 年 6 月 25 日“中俄音乐联盟”正式成立。目前已有 38 家中俄高等音乐院校、剧院、乐团、文艺团体等机构加入中俄音乐联盟。6 月 21 日-26 日，学院在漠河市、哈尔滨市先后举办了“首届北极夏至音乐节”“2023·漠河·中俄音乐联盟高峰论坛”“首届中俄音乐联盟国际文化艺术季”“‘中俄音乐文化交流中心、中俄音乐教育合作基地’揭牌仪式”等系列活动。目前学院已初步形成“一中心、一基地”的对俄合作新格局。

2. 积极推进中俄人才培养项目。学院与圣彼得堡音乐学院积极推进短期赴俄培训项目及本科生 2+2、2+3，研究生 1+2 的人才联合培养模式。

3. 加强来华留学生招生培养。2023 年，持续重视以一带一路国家为主的留学生来华工作，赴国外友好合作院校进行招生宣传，修改完善相关制度，持续更新留学生招生网站的相关信息资料，持续做好留学生招生宣传工作。2023 年，

中俄音乐联盟系列活动举办期间，招收 8 名俄罗斯短期留学生来校交流学习，参加音乐会、交流会等活动。

**4. 国际交流与合作不断拓展。**学院除了重视对俄合作交流，同时注重拓展与其他国家的国际交流，全面扩大国际交流，共享多元文化，实现国际化办学特色。2023 年，学院与奥地利、港澳、日本、泰国、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共同开展座谈会、大师班、音乐会、学术讲座等各项国际活动，全面加强我院国际合作交流的广度和深度，提升学院的国际影响。

### （六）学科建设方面

**1. 学位授权布局取得重大突破。**在 2018 年申获艺术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初步构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协同发展格局的基础上，学院以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为契机，开展了学位授权点对应申请调整工作并最终获批，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为音乐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实现了学位授权格局的新跨越，为学院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 学科方向体系深度重新构建。**以凸显专业音乐院校的“音乐”属性为总体要求，按照“四个坚持”原则，在专项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形成《哈尔滨音乐学院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后学科方向设置方案》，设置音乐创意设计等服务龙江现代产业发展的特色方向，构建由优势方向、特色方向和交叉方向有机构成的学科方向体系，进一步强化学科建设深度服务国家对俄战略和我省“4567”现代产业体系发展的能力。



**3. 学科创新团队建设迈入新阶段。**为加强我院学科创新团队建设，凝聚和培育一批优秀的学科创新人才，保证学院学科建设工作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文件精神，学院开展学科创新团队建设工作。为强化创新团队建设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成效，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科创新团队建设管理办法》，启动高峰团队和青年创新团队遴选工作，遴选理论与创作高峰团队1个，遴选艺术学系青年创新团队、音乐学系青年创新团队、作曲系青年创新团队等青年创新团队3个。

**4. 学科建设工作会议奠基谋远。**为全面总结学科建设情况和第五轮学科评估结果，凝聚学科建设共识，部署今后三年的学科建设工作，组织召开“哈尔滨音乐学院2023年学科建设工作会议”，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音乐专业三年建设规划（2024-2026）》，为打造体现我院办学定位、办学特色和办学优势的学科体系奠定坚实基础。